

2025年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部 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对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并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其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区人民法院管辖的和其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受理不服区人民法院生效裁判的各类申诉和再审申请；审理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各类案件。

（三）依法审判由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四）依法监督和指导基层人民法庭的审判工作。

（五）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六）统一管理和协调全院的执行工作。

（七）组织办理司法协助事项，依法办理外地法院的委托事项。

（八）负责全院的司法鉴定工作和档案管理工作。

（九）对地方性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判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十）对本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指导人民法庭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

他工作人员，协助区主管部门管理本院的机构编制工作。

（十一）管理本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十二）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

（十三）承办应由区人民法院负责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为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预算包括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本级预算，院属1个事业单位预算。单位设立下列内设机构，分别为：

1. 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内设10个职能科室，包括：综合办公室、政治部、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司法警察大队；5个派出法庭，包括：张夏人民法庭、归德人民法庭、马山人民法庭、济南经济开发区人民法庭（平安人民法庭）、万德人民法庭。
2. 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司法技术中心无内设职能科室。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4,215.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215.97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9,133.5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7.33
五、其他收入	5,487.15	八、卫生健康支出	58.09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74.12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703.12	本年支出合计	9,703.12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9,703.12	支出总计	9,703.12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收入								
			合 计	9,703.12	4,215.97	4,215.97					5,487.1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133.58	4,215.97	4,215.97					4,917.61					
	05		法院	9,133.58	4,215.97	4,215.97					4,917.61					
		01	行政运行	6,152.97	1,269.72	1,269.72					4,883.25					
		06	“两庭”建设	2,764.25	2,764.25	2,764.25										
		50	事业运行	34.36							34.36					
		99	其他法院支出	182.00	182.00	18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7.33							337.3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7.33							337.33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4.55							174.5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78							162.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09							58.0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09							58.09					
		01	行政单位医疗	51.40							51.40					
		02	事业单位医疗	6.69							6.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4.12							174.12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02		住房改革支出	174.12						174.12					
		01	住房公积金	174.12						174.12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9,703.12	451.75	9,251.3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133.58	451.75	8,681.83	
	05		法院	9,133.58	451.75	8,681.83	
		01	行政运行	6,152.97	451.75	5,701.22	
		06	“两庭”建设	2,764.25		2,764.25	
		50	事业运行	34.36		34.36	
		99	其他法院支出	182.00		18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7.33		337.3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7.33		337.33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4.55		174.5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78		162.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09		58.0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09		58.09	
		01	行政单位医疗	51.40		51.40	
		02	事业单位医疗	6.69		6.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4.12		174.12	
	02		住房改革支出	174.12		174.12	
		01	住房公积金	174.12		174.12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215.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4,215.97	4,215.97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4,215.97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4,215.97	4,215.97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4,215.97	支 出 总 计	4,215.97	4,215.9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4,215.97	451.75		451.75	3,764.2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215.97	451.75		451.75	3,764.22
	05		法院	4,215.97	451.75		451.75	3,764.22
		01	行政运行	1,269.72	451.75		451.75	817.97
		06	“两庭”建设	2,764.25				2,764.25
		99	其他法院支出	182.00				182.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451.75		451.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432.75		432.75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47.88		47.88
302	02	印刷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00		5.00
302	05	水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0		10.0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3.00		53.0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3.00		23.00
302	08	取暖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5.00		25.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502	01	办公经费	6.00		6.00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5.00		15.00
302	13	维修（护）费	502	09	维修（护）费	20.00		20.00
302	14	租赁费	502	01	办公经费	8.00		8.00
302	15	会议费	502	02	会议费	1.00		1.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41.78		41.78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5.95		25.9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0		2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89.14		89.14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1.00		41.00
310		资本性支出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	19.00		19.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503	06	设备购置	14.00		14.00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03	06	设备购置	5.00		5.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2024年预算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43.86		43.14		43.14	0.72	46.00		45.00		45.00	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51.75	451.75	451.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432.75	432.75	432.75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47.88	47.88	47.88						
302	02	印刷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00	5.00	5.00						
302	05	水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0	10.00	10.0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3.00	53.00	53.0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3.00	23.00	23.00						
302	08	取暖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5.00	25.00	25.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502	01	办公经费	6.00	6.00	6.00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5.00	15.00	15.00						
302	13	维修（护）费	502	09	维修（护）费	20.00	20.00	20.00						
302	14	租赁费	502	01	办公经费	8.00	8.00	8.00						
302	15	会议费	502	02	会议费	1.00	1.00	1.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1.0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41.78	41.78	41.78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5.95	25.95	25.9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0	20.00	2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89.14	89.14	89.14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1.00	41.00	41.00						
310		资本性支出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	19.00	19.00	19.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503	06	设备购置	14.00	14.00	14.00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03	06	设备购置	5.00	5.00	5.00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9,251.37	3,764.22	3,764.22			5,487.15			
法律援助和司法救助资金	其他运转类	30.00	30.00	30.00						
办案办公运维经费	其他运转类	600.97	600.97	600.97						
区县法院人员经费	其他运转类	2,199.26					2,199.26			
统管改革前基建债务还款经费	其他运转类	2,764.25	2,764.25	2,764.25						
济南法院运行经费	其他运转类	3,287.89					3,287.89			
2025年政法转移支付（提前下达）	特定目标类	369.00	369.00	369.00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 计	172.93	172.93	172.9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2.93	172.93	172.93					
	05		法院	172.93	172.93	172.93					
		01	行政运行	172.93	172.93	172.93					

第三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收入预算：2025年收入预算9,703.1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215.97万元，其他收入5,487.15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5年支出预算9,703.1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51.75万元，项目支出9,251.37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5年收支预算9,703.12万元，比上年减少1,490.27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减少1,490.2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331.49万元，其他收入减少1,821.76万元。

2. 支出预算减少1,490.2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112.73万元，项目支出减少1,603万元。

3. 收支预算减少的主要原因，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缩非紧急、不必要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46万元，比上年增加2.14万元，增长4.88%。主要原因是系统中上年数据未包含区级垫付部分。

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5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5万元，比上年增加1.86万元，增长4.31%，主要原因是系统中上年数据未包含区级垫付部分。

2. 公务接待费1万元，比上年增加0.28万元，增长38.89%，主要原因是2025年重新核定该费用。

3.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特别说明的是，济南市市本级对出国（境）经费采取市级统筹的方式加强出国（境）经费的管理，市直各部门不在其年初部门预算中单独反映，将在决算时公开实际支出情况并详细说明。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5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451.75万元，较2024预算444.75。主要原因是：案件数量上升，印刷费、邮寄费、差旅费等支出增多。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172.9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8.9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34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1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5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件、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件、套）。

2025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或者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2025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3个，预算资金3845.4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3845.46万元。拟对办案办公业务等1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600.9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600.97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办案办公业务等项目支出2025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二)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和司法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_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p>为做好在司法过程中对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为刑事案件被害人、举报人、证人、涉法涉诉信访人等按照相关规定发放司法救助金,通过开展司法救助,能有效缓解当事人困难状况,有效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保障社会公平正义,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设立此项目。预计总成本不超过30万元,救助案件不少于2件,救助人数不少于4人,平均每人7.5万元,法定审限内结案率超过95%,司法救助案件办结周期不超过1个月,当事人满意度不低于90%。</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总成本	≤30万元
			4人平均每人救助金额	≤7.5万元/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案件数	≥2件
			救助人数	≥4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95%
			司法救助案件符合政策性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司法救助案件办结周期	≤1个月
			救助款项发放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当地司法公信力	效果显著
			维护社会稳定	有效维护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救助人员满意度	≥90%
			干警满意度	≥90%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办案办公运维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_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600.97	
		其中:财政拨款	600.97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为弥补办案办公经费不足,加强资金管理,提升经费保障水平,进一步改善办公办案条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推进人民法院审判执行工作再上新台阶确保人民法院各项工作顺利开展,设立此项目。预计总成本不超过1051.21万元,通过对办案办公的保障,推动审执工作的有序开展,实现受理案件总数不低于15000件,人均办案数量不少于350件,平均办案天数不超过75天,物业服务面积不少于12000平米,维护公车运行数量不少于20辆,有效满足法院机关团队配置要求,有效维护当地司法公信力,干警满意度不小于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总成本	≤600.97万元
			办公费、水电费、物业费等基本运行支出	≤505.27万元
			被装购置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其他非基本运行支出	≤55万元
			公车运行运行培训等五项经费	≤40.7万元
			办公设备、专用设备购置等资本性支出	≤26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总数	≥15000件
			人均办案数量	≥350件
			物业服务覆盖面积	≥12000平米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95%
			购置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物业服务达标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平均办案天数	≤75天
			差旅费报销及时性	及时
			水电费缴纳及时性	及时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审判执行配置要求	有效满足
			诉讼费催缴及时性	及时
			提升当地司法公信力	效果显著
			物业队伍稳定性	稳定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当事人满意度	≥90%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统管改革前基建债务还款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_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764.25	
		其中:财政拨款	2764.25	
		其他资金	0.00	
<p>总体目标</p> <p>根据《关于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审判法庭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济发改审批审[2019]43号文件）《济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审判法庭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概算的批复》（济发改重点[2022]228号）《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12次》《关于审判法庭标准化建设项目的申请》，进行审判法庭项目建设，项目总概算1.2亿元。该项目实施后，可新增审判法庭1处，新建指挥中心、审判庭等功能用房21个，能有效扩大司法服务辐射面，改善办案办公环境，推动长清法治环境建设。</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审判法庭建设项目	≤2464.25万元
			审判法庭项目在建工程	≤2464.25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付款总进度	≥40%
			审判法庭建设面积	1.99万平方米
			功能用房数量	21个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合格率	≥95%
			符合法院实际需求	≥95%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工程监管规范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工率	100%
			项目结算及时率	100%
			款项支付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法院机关团队配置要求	有效满足
			满足当事人开庭需求	有效满足
			维护当地司法公信力	效果显著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当事人满意度	≥90%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年政法转移支付（提前下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_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69.00
		其中: 财政拨款		369.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p>根据《关于济南市区县法院检察院财物市级统一管理改革实施方案》（济财行〔2023〕5号）、《山东省人民法院财务管理实施办法》（鲁财行〔2021〕30号），区县法院、检察院的经费、资产、非税收入上划市级管理，纳入市级财政统一管理。为保障法院日常办案业务支出，包括刑事、民事、行政、执行等各类案件的直接支出，以及办案办公设备装备的维修和购置，升级改造各类业务系统，设立此项目。该项目成本不超过369万，案件受理数不低于15000件，平均办案天数不超过75天，司法救助案件办结周期不超过1个月，有效满足法院机关团队配置要求，有效维护当地司法公信力，干警满意度不小于90%。</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成本	≤369万
			其他资本性支出	≤369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受理数	≥15000件
			功能用房	21个
			装修总面积	≥12000平米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95%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平均办案天数	≤75天
			工程完工及时率	100%
			系统应用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法院机关团队配置要求	有效满足
			维护当地司法公信力	效果显著
			保障开庭需要	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市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